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南美蘭國際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Hainan Meilan International Airport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357)

公告
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租金減免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受新冠肺炎疫情不斷反復的影響，董事會審議並批准租金減免政策，以積極響應政府的行動號召、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及緩解於美蘭機場經營的小微企業等租戶的經營壓力。根據租金減免政策，符合相關條件的若干美蘭機場租戶可申請減免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五日或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視情況而定）期間的相關租金（普惠性減免），及／或補充性減免。

租金減免政策的主要內容如下：

1. 範圍

租金減免政策的範圍涵蓋T1航站樓、T2航站樓及站前綜合體的商鋪、商業服務櫃檯、自助服務設備點位及廣告等。

租金減免政策的對象須為承租美蘭機場經營區域或於美蘭機場開展經營業務並且符合減免條件的商戶。

2. 減免方式

- (i) 普惠性減免政策：符合條件的小微企業及鼓勵類非小微企業可申請減免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期間的租金費用。非小微企業可申請減免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五日期間的租金費用。

(ii) 補充性減免政策：

對因美蘭機場防疫工作安排，調整運營區域而受影響並且符合條件的商戶，執行補充性減免政策。

執行補充性減免政策的減免期限以各區域的實際影響期限為準。

僅可減免根據商業租賃協議、特許經營協議及綜合服務協議約定的租金，不包括物業管理費、空調費及水電費等任何配套開支。

減免期間如有新增符合條件的租戶，將享受同等減免政策。

3. 對本集團的財務影響

預期由於租金減免政策，本公司的收益將減少約人民幣64.69百萬元。董事會認為，租金減免政策將不會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及長期發展造成重大影響。

釋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海南美蘭國際空港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新冠肺炎」	指	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美蘭機場」	指	位於中國海南省海口市的民航機場海口美蘭國際機場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租金減免政策」 指 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審議並批准的本公司有關於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減免美蘭機場若干租戶租金的政策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海南美蘭國際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裁
王宏

中國，海南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i)四位執行董事，分別為王宏先生、王貞先生、邁言先生及邢周金先生；(ii)三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志國先生、邱國良先生及吳健先生；及(iii)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鄧天林先生、馮征先生、孟繁臣先生及葉政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